第 1994 號公告　　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 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
人人暢道通行計劃——
為灣仔區近分域街的行人天橋編號 HF145
提供無障礙通道設施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 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 條例》(第 370 章) 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。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CE37/HF145/GZ/0001 號 (下稱 '該圖則')，工程內容則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(i) 為灣仔區分域街附近現有的行人天橋 (編號 HF145) 加建三部升降機；
(ii) 興建高架平台及相關的柱礎，連接第 (i) 項所述的擬建升降機和現有的行人天橋 (編號 HF145)；
(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人路和中央分隔欄；
(iv) 永久封閉現有一段中央分隔欄，並改建為行車道；
(v) 拆卸部分現有的花槽，並改建為行人路和柱礎；以及
(vi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機電、渠務和照明工程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	*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*
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香港灣仔 柯布連道 2 號地下 灣仔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
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 修頓中心 19 樓 港島東區地政處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何文田忠孝街 88 號何文田政府合署 6 樓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，亦可致電 2762 4906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5 年 5 月 5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15 年 2 月 25 日　　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(運輸) 黎以德